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61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该5,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3年9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由人民币5,000万元提高至人民币29,000万元，用于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该29,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第一届董事会第61次会议批准的原人民币5,000万元的额度在新额度获股东大会批准前继续有效）。2013年10月14日，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从人民币5,000万元提高至人民币29,000万元，用于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29,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单笔金额并且总额度不超过29,000万元的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自此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

2013年10月14日，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高新支行（以下简称“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签署了《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201389J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协议书》（编号：201301056567），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整购买该行理财产品。2013年10月15日，公司又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桂林银行南宁分行”）签订了《桂林银行对公理财业务委托投资协议》（编号：2013540001），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500万元购买该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一）公司购买广西北部湾银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201389J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
- 2、产品类型：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
- 3、理财金额：人民币1亿元整
- 4、参考年化收益率：4.9%
- 5、起息日：2013年10月15日
- 6、到期日和兑付日：2013年12月25日
- 7、兑付方式：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一次性兑付
- 8、投资标的：同业存款、银行间回购、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AA-以上（含）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其中现金比例不高于净资产的10%；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占净资产比例为90%-100%。
- 9、资金来源：暂闲置的募集资金。
- 10、公司与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购买桂林银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桂林银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理财金额：8,500万元人民币
- 4、参考年化收益率：5%
- 5、起息日：2013年10月16日
- 6、到期日和兑付日：2014年1月16日
- 7、收益支付频率：按季度结息日（即每季末月的第21日）支付收益，到期支付

本金和剩余收益。

8、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及银行间资金融通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托计划（受益权）等其它金融资产及其组合。

9、资金来源：暂闲置的募集资金

10、公司与桂林银行南宁分行无关联关系。

三、主要风险提示

（一）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201389J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

该理财计划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主要风险如下：

1. 信用风险：本期理财产品基础资产为银行间和交易所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类低风险金融工具，在最不利的情况下，投资者有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的收益率。

2. 利率风险：如果在理财期内，市场利率调整，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调整而变化。

3. 流动性风险：投资人在本产品的理财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或赎回权，这将导致投资人在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在本产品的理财期限内使投资人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4. 再投资风险：本理财计划在存续期内，广西北部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计划，投资者面临理财资金再投资的风险。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并影响到本理财产品的正常运作，或理财资金所投资的相关金融产品提前终止，或客户认购资金被国家有权机关采取保全措施等情形，广西北部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投资者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5. 信息传递风险：广西北部湾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方式向投资人公示本产品的各类信息和重大事件，投资人需及时查询了解。若因通讯故障、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将可能导致投资人无法及时或正确了解本产品的有关情况。

6. 其它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二）桂林银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的主要风险

1、市场风险

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由于金融市场内在波动性，投资本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产品存续期间若银行存款和其他投资市场资产投资收益发生波动，则投资者面临承担理财资金配置存款和其他投资市场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风险。

2、政策风险

该理财计划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方面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计划收益降低。

3、通货膨胀风险

该理财产品存续期间，若因物价指数的抬升而导致产品综合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由此可能产生投资者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4、理财计划不成立风险

该理财计划认购期间，若理财计划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理财计划，银行有权宣布理财计划不成立。

5、提前终止的风险

如因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或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或出现本合同约定的提前终止的情形等原因，可能导致投资理财计划提前终止。实际理财期限小于预定期限。投资者有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6、信息传递风险

银行按照《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公告”条款的约定，发布理财计划的信息公告。理财产品购买方应根据“信息公告”条款的约定及时到银行营业网点、网站查询或与客户经理联系。如果理财产品购买方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理财产品购买方无法及时了解理财计划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理财产品购买方自行承担。另外，理财产品购买方预留在乙方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银行。如理财产品购买方未及时告知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理财产品购买方时无法及时取得联系，并可能由此影响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理财产品购买方自行承担。

(七) 不可抗力风险。

(八) 获取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桂林银行在协议中明确“乙方（银行）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对理财资金进行管理、运用，乙方保证甲方投资的理财计划本金不受损失，但对投资的收益不作承诺。”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较短、风险较小，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通过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购买，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在保本的前提下，通过进行保本型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六、前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一) 公司于2013年7月18日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桂林银行对公理财业务委托投资协议》（协议编号：2013410001），根据该协议，公司以人民币2,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为：1) 产品名称：桂林银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3) 理财金额：2,500万元人民币；4) 参考年化收益率：4.5%；5) 起息日：2013年7月18日；6) 到期日和兑

付日：2014年1月20日。7) 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及银行间资金融通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托计划（受益权）等其它金融资产及其组合。

(二)公司于2013年9月25日与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签署《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201380J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协议书》，根据该协议，公司以人民币2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为：1) 产品名称：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201380J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2) 产品类型：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3) 理财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4) 预期年化收益率：4.8%；5) 起息日：2013年9月29日；6) 到期日和兑付日：2013年11月5日。7) 投资标的：同业存款、银行间回购、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AA-以上（含）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其中现金比例不高于净资产的10%；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占净资产比例为90%-100%。

由于上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在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前，公司已使用的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为5,000万元，加上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人民币18,500万元，公司已经使用的额度为23,500万元。由于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为29,000万元的，现公司能够使用的剩余额度为5,500万元。

七、备查文件

-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61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二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决议
- (三) 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四) 《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201389J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协议书》
(编号：201301056567)
- (五) 《桂林银行对公理财业务委托投资协议》（编号：2013540001）

特此公告。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五日